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資擁有

零售債券



發售期：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

配售銀行



△ 債券的年期為一年，可每3個月續期直至2013年。

* 債券的年期為一年，可每3個月續期直至2015年。

† 此為債券潛在最高票面年息率（倘若3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在有關觀察期內一直相等或低於5厘）。在最壞的情況下，倘若3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在每個觀察期內一直高於5厘，閣下將不獲派發任何利息，但將於到期日獲支付本金額的100%。

發行章程的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38D條的規定，將已為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簽署的本發行章程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公司註冊處處長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發行章程的內容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系列 發行編號	系列甲債券 按揭證券公司 第 210 號 於二零一零年 到期的 2.50 厘 港元債券	系列乙一債券 按揭證券公司 第 105E 號 於二零零九年 到期的港元 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 港元債券（可每 3 個月 續期，直至二零一三年）	系列乙二債券 按揭證券公司 第 106E 號 於二零零九年 到期的港元 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 港元債券（可每 3 個月 續期，直至二零一五年）	系列丙債券 按揭證券公司 第 107 號 於二零零九年 到期的 7.15 厘 澳元債券
發售期	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下午二時正			
	我們可在毋須發出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決定提早結束發售，或延長發售時間。我們保留權利，可於預計發行日期或之前的任何時間取消發售任何系列，或甚至取消發售所有系列。			
貨幣	港元	港元	港元	澳元
票面息率	每年 2.50 厘	每年 4.00 厘 乘以息率份數	每年 5.00 厘 乘以息率份數	每年 7.15 厘
	這個以本金額計的百分比比率是我們每年就債券支付的利息。			
息率份數 （只適用於 系列乙一及 乙二債券）	觀察期的息率份數等於 N 除以 M N = 有關觀察期內的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於上午十一時或前後於路透社頁面 HKABHIBOR 刊登）處於息率範圍之內的實際曆日總數。 M = 有關觀察期內的實際曆日總數。 如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處於預定息率範圍內，利息將會每日累計。如某一日的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處於息率範圍之外，你將不會就該日子獲派任何利息。在最壞的情況下，如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於所有觀察期均處於息率範圍之外，你將不會獲派任何利息，但將於到期日獲支付本金額的 100%。			
息率範圍 （只適用於 系列乙一及 乙二債券）	每年零至 5 厘（包括上限及下限息率）。			
觀察期 （只適用於 系列乙一及 乙二債券）	每一個付息日將有一個相對的觀察期，我們將於觀察期內每日觀察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的息率。一個付息日的相對觀察期始於緊接該付息日的前一個付息日（就首個付息日的相對觀察期而言，該觀察期則始於發行日期），直至該付息日的前一日（就最後一個付息日的相對觀察期而言，則直至到期日的前一日）終止。於各有關觀察期的最後第二個營業日所作的觀察，將適用於該觀察期的最後營業日，而不論該營業日的實際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為何。對非香港營業日所作的觀察，將視為等同於對緊接該日前的營業日所作的觀察。			
發行日期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認購價	100%	100%	100%	100%
	當你發出申購債券的指示時，你須支付你申購的債券的認購價（即本金額的 100%）及手續費（進一步詳情見附錄）。就系列丙債券而言，認購價及手續費均以澳元為單位。認購價是指你投資於債券的實際金額。			

手續費	0.15%	0.15%	0.15%	0.15%
	這是在你支付予我們的認購價以外，向處理你指示的銀行所支付的費用。此費用是按照你購買債券的認購價計的百分比。			
發行總額	我們將會因應投資者需求及我們的資金需要，決定發行的各系列債券的本金總額。系列甲、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各自的最低發行額為 1,000,000 港元，而系列丙債券的最低發行額為 1,000,000 澳元。			
到期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九日 (可根據到期日續期至 最後二零一三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九日 (可根據到期日續期至 最後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十九日
	我們將於到期日或已續期到期日（就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償還你的債券 100% 本金額。於到期日前，我們不會償還任何本金額。如我們應支付本金額的任何日期並非香港的營業日（就系列甲、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或香港及悉尼的營業日（就系列丙債券而言），我們將於下一個營業日付款。			
到期日續期 (只適用於 系列乙一及 乙二債券)	我們可選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就系列乙一債券而言）或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就系列乙二債券而言）止期間每年的三月十九日、六月十九日、九月十九日及十二月十九日將系列乙一或乙二債券的到期日續期三個月。我們的系列乙一債券的到期日最後可延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而我們的系列乙二債券的到期日則最後可延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如某個續期的到期日並非香港的營業日，則該到期日將定為下一個營業日。 為你保管債券的銀行將會在至少三個營業日前，向你發出事先通知，知會你我們是否選擇將到期日續期。當我們選擇將到期日續期，通知上將會註明續期到期日的確切日期。			
付息日	就系列甲及系列丙債券而言，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每年的六月十九日及十二月十九日直至債券到期日，每六個月期末支付利息。就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由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起每年的三月十九日、六月十九日、九月十九日及十二月十九日直至債券各自的到期日，每三個月期末支付利息。若任何付息日並非香港的營業日（就系列甲、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或香港及悉尼的營業日（就系列丙債券而言），我們將於下一個營業日付款，而應付利息將包括累計至緊接該日前一日的利息。			
最低認購金額	50,000 港元	50,000 港元	50,000 港元	10,000 澳元
	債券將以個別單位（稱為面額）50,000 港元（就系列甲、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及 10,000 澳元（就系列丙債券而言）出售。你只可以 50,000 港元（就系列甲、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及 10,000 澳元（就系列丙債券而言）的倍數購買債券。			
年收益率	每年 2.52 厘	不適用*	不適用*	每年 7.28 厘
	年收益率是按照你投資於債券的每年的實際回報（未扣除手續費、賬戶及應付銀行的其他費用）計算。			
	* 由於適用於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的息率於發行時尚未釐定，故無法計算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的年收益率。如上文所述，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的應付利息將視乎於各觀察期內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的水平。			

重要提示

如你對本發行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你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我們的債券將根據我們的 20,000,000,000 港元零售債券發行計劃發行。當你決定是否購買我們的債券前，務須細閱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刊發的計劃章程（於發售期內可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及本發行章程，以了解發售詳情。

我們不能為你提供投資意見：你在採納專業意見（如適用）後，必須自行決定我們的債券是否適合你的投資需要。

問：我可在哪裏購買這批債券？

答：你可向本文所列的任何一間銀行購買我們的債券。請致電查詢熱線查詢有關詳情，或向銀行索取可以申購我們的債券的分行一覽表。你也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透過查詢熱線，致電查詢如何索取我們的計劃章程。

配售銀行

銀行名稱	查詢熱線號碼	銀行名稱	查詢熱線號碼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3669 3668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2998 9898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2269 9699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233 3733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2211 1311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2189 5588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2805 2383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2622 2633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2232 3633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2818 0282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3768 6888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2886 8868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2287 6788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3199 9182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2828 8001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2526 5555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2290 8888		

問：我是否需要填寫申請表格？

答：不用，我們不會派發債券申請表格。

代你申請債券的配售銀行，會要求你填寫他們預備的申購表格，並要求你作出一系列確認與承諾，包括你已閱讀及明白本發行章程及我們的計劃章程的內容。

我們的債券不接受美籍人士申購。

你的銀行應能向你解釋我們的債券如何運作，並解答你的問題。

問：我需作出甚麼確認？

答：你於購買債券時，你的銀行將要求你向該銀行及我們確認以下事項：

- (i) 你同意接納你所申購的債券數目，或任何配發給你的較少數目的債券；
- (ii) 你明白你的債券不會獲提供任何產權證書，而你的債券權益只會以記賬形式處理；

- (iii) 你同意如果你不獲配發任何債券，或你的申購僅獲得部分接納，或你所申購的某系列債券因任何原因不獲發行，則全數或適當部分的認購款項將不計利息退還給你，一切風險概由你承擔，且所有利息將歸我們所有；
- (iv) 你明白債券將透過由金融管理專員管理的結算系統－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意即你將須依賴你所選擇的銀行，將從我們的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經該銀行記入的款額，存入你於該銀行開設的賬戶，並依賴該銀行透過我們的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向你傳遞其接獲我們的通知；
- (v) 你已接獲本發行章程和計劃章程，且已閱讀及瞭解本發行章程和計劃章程，並且無依賴其他有關此債券的資料；
- (vi) 你明白及同意我們概不會就任何銀行提供的銀行服務（包括網上銀行及電話銀行）及託管服務，或因使用任何銀行的銀行賬戶及證券或投資賬戶或託管服務而產生的任何後果，承擔任何責任；及
- (vii) 你確認你並非身處美國境內及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 S 規則（以經修訂者為準），包括任何居於美國的人士及根據美國法例成立或註冊成立的任何合夥經營或公司）。

如果你發出指示申購我們的債券，我們將會視你為向我們作出確認，以示明白我們將不會以其他方式向你交付發行債券。你的銀行可能要求你在上述確認外，另須作出進一步的確認。

問：我該以甚麼方式持有債券？我是否必須依賴我所選的銀行辦理託管手續？

答：我們的債券將以不記名方式發行。我們無意就債券印製有紙債券，故此，你必須向你的銀行開設證券或投資賬戶以持有你的債券。如你尚未開設證券或投資賬戶，則你必須於購買我們的債券前開設。

你可與你的銀行討論及如你認為有需要可在市場格價：就開設及保存賬戶方面，不同銀行將會收取不同費用，處理指示的安排也各有不同。你務須清楚了解你的銀行怎樣就你的賬戶適用標準條款和條件。如果你對這些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你的銀行查詢。

我們的債券將會由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不設個人投資者賬戶，該結算系統只為機構投資者提供服務。

你的銀行將會安排以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的賬戶代你持有債券，不論透過本身於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內的賬戶或其直接或間接託管人於該結算系統內的賬戶。我們將透過我們的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向你的銀行支付債券的利息及本金。你必須依賴你的銀行，以確保你的債券所支付的款項存入你在該銀行開設的賬戶內。我們在債券發行後發出的任何通知，將會透過我們的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發放，你必須依賴你的銀行將通知轉交給你。同樣地，你必須依賴你的銀行將你發出的任何通知透過我們的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轉交給我們。

我們對你的銀行向你提供的服務，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問：與銷售債券的銀行作出怎樣的安排？債券是否已獲包銷？

答：我們已委任本發行章程所列銀行接受債券申購。我們將會按照銀行所銷售的債券金額支付佣金予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亦已同意包銷我們的系列甲債券，包銷本金總額高達3億港元。我們將會向包銷商支付其包銷額的0.30%作為相關包銷佣金。

我們並無與任何銀行有任何非金錢佣金或金錢回佣安排。

透過你的認購，我們直接出售債券給你。

以下是一些常見問題的答案。我們的計劃章程應可為你解答其他問題。

問：投資於這些債券會獲得甚麼好處？

答：我們債券的特點：

- ◀ 在你投資的整段期間，我們會定期支付利息（不包括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因此系列債券應付的利息將視乎指定觀察期內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的水平而定）
- ◀ 備有不同到期日的債券可供選擇以配合你的投資需要
- ◀ 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由政府全資擁有的公司）發行。

問：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是一間怎樣的公司？為甚麼會發行這些債券？

答：我們是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兼公營機構，由政府透過外匯基金全資擁有。

我們的主要業務為：

- ◀ 購買(i)以住宅或商業房地產物業作抵押的按揭貸款；(ii)租購或租賃安排的權益及利益；及(iii)以香港或其他地方資產作抵押的其他貸款
- ◀ 透過發行債務證券為購買按揭貸款集資，例如這批債券
- ◀ 以發行按揭證券或資產抵押證券方式，將資產組合證券化
- ◀ 向銀行提供按揭保險
- ◀ 在發展第二按揭市場、設立第二按揭設施、按揭證券化、按揭保險、流程管理及業務營運等範疇提供諮詢服務。

我們發行的債務證券（包括這批債券）並非由政府擔保。

我們已獲得評級嗎？

答：我們現時的公司信貸評級如下。

	穆迪		標準普爾	
	短期	長期	短期	長期
本地貨幣 (展望)	P-1	Aaa (穩定)	A-1+	AA (正面)
外國貨幣 (展望)	P-1	Aa1 (正面)	A-1+	AA (正面)

上述評級僅反映信貸評級機構的意見而並非購買、出售或持有證券的推薦建議。評級可能會隨時變動、更新或撤銷。

問：我購買這批債券將會獲得怎樣的投資回報？

答：首先，在債券的預計到期日，我們會將你所購買債券的100%本金歸還。

就我們的系列甲及系列丙債券而言，我們將於每六個月的各預計付息日，按債券的固定票面息率支付利息，利息以年利計算。

應付利息金額是按債券本金額計算。由於就系列甲及系列丙債券而言，我們按年分兩期，即每六個月向你支付利息，故你所得的實際年收益率事實上會稍為高過票面息率，這是由於你在每六個月後收取整年利息的一半。

我們將根據付息期內的實際天數（以每年為365天）作基準，以計算我們的債券應付的利息金額。

就我們的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當三個月的港元銀行同業拆息處於息率的預定範圍內，利息將會每日累計。如三個月的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於某日跌出該範圍外，則你將不會獲派該日的利息。而最壞的情況是，如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於所有觀察期均處於預定範圍之外，你將不會獲派任何利息，但於到期日將會獲支付本金額的100%。我們將每三個月於各付息日支付任何累計利息。

也請你留意，系列丙債券以澳元為單位。我們將以澳元支付系列丙債券的利息及本金。這些款項的港元價值，將會因應

澳元兌港元的現行匯率而有所不同。舉例說，假設你在購買系列丙債券時按照當時的匯率將港元轉換為澳元，而自這時開始直至我們在到期時以澳元向你償還本金期間，澳元兌港元出現貶值，這樣，你投資的價值以港元計算將會因而下降。

債券的認購價已定為相等於本金額的100%。

另外也請你留意，你向銀行申購這批債券時所產生的費用及在你的銀行開設證券或投資賬戶去保管你的債券時，所產生的費用。

問：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掛鈎債券有甚麼特點？

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掛鈎債券乃參考於各觀察期內的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水平而計算利息。你應該注意，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或會因市場環境和經濟因素而波動，可升可跌，你的投資財務回報可能因此而受到相應的影響。就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如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處於0%至5%（包括0%及5%）範圍之內，利息將會累計。如某一日的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處於該範圍之外，你將不會就該日子獲發任何利息。在最壞的情況下，如三個月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於所有觀察期均處於該範圍之外，你將不會獲發任何利息，但於到期日將會獲支付本金額的100%。於各利息期後，你的銀行將以書面通知你就該利息期應付的利息金額。你將於到期日獲支付本金額的100%。

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掛鈎債券的到期日可予續期。我們可選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就系列乙一債券而言）或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就系列乙二債券而言）止期間每年的三月十九日、六月十九日、九月十九日及十二月十九日將系列乙一或乙二債券的到期日續期三個月。閣下應注意，我們的系列乙一債券的最後到期日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而我們的系列乙二債券的最後到期日則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問：如債券獲超額認購時，我們將會如何處理？

答：我們擬向每名申購債券的人士分配最少一份債券。餘下的債券其後將會按每名投資者所申購的債券數目的概約比例分配予投資者，如我們的債券獲超額認購而我們未能分配一份債券予每名申請人，我們將會以抽籤方式決定。各系列債券將會個別進行一切分配程序。

問：我可否於債券到期日前出售持有的債券？

答：就我們的系列甲及系列丙債券而言，於發行日期後，你可隨時聯絡本發行章程第3頁所列的任何一間銀行，查詢你可出售債券的價格。此等銀行已向我們承諾在可行的情況下報價。但他們在日後有可能無法提供報價或可能決定終止該服務。不同銀行所報的價格可能各有不同。

就我們的系列乙一及乙二債券而言，自發行日期後的一個月開始，你可隨時聯絡本發行章程第3頁所列的任何一間銀行，查詢你可出售債券的價格。此等銀行已向我們承諾在可行的情況下每周報價一次（預期為每個星期五）。如銀行報價的日子並非營業日，其將於下一個營業日提供報價。但他們在日後有可能無法提供報價或可能決定終止該服務，而他們任何一方於某一天所報的價格可能有所不同。我們亦將盡最大努力，向此等銀行每周（預期為每個星期五）報價一次，而該價格為我們願意購回我們的債券的價格。如我們報價的日子並非營業日，我們將於下一個營業日提供報價。你可向此等銀行查詢有關交收詳情。

我們並不負責為我們的債券建立或維持第二買賣市場。

我們的債券的成交價，因應市場利率的變動、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市場對我們的信貸評級的意見和類似證券的市場等因素而變動。此外，如市場上只有少數意欲買家，價格也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如果你在到期日前出售債券，你可能會收到低於你的投資金額的出價，或有可能不能成功出售債券。

我們的債券並無上市，故並不可以香港聯交所買賣。

問：我可透過哪些途徑查詢更多有關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與債券的資料？

答：我們的債券是根據我們的零售債券發行計劃而發行。計劃詳情載於我們在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刊發的計劃章程內。

你在決定是否購買我們的債券前，務請仔細閱讀計劃章程以及本發行章程。該計劃章程載有重要資料，包括有關下列各項的資料：

- ◀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
- ◀ 購買我們的債券所涉及的風險
- ◀ 適用於我們的債券的香港稅項
- ◀ 有關在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持有及轉讓債券的安排，當我們的債券管存在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內，我們如何經主要付款代理或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付款及發出通知
- ◀ 約束這批債券的法律條款和條件，當中包括我們失責的後果，及德銀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的職能。受託人以債券持有人的代表身份行事
- ◀ 你的銀行為你保管債券及代你向我們收取通知與付款的方式。

你可向任何一家配售我們的債券的銀行，索取計劃章程的印刷本，或你可在一般辦公時間內到我們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80樓）索取。你也可以瀏覽我們的網站：www.hkmc.com.hk，透過電腦閱讀計劃章程及發行章程。

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你提供本發行章程及計劃章程以外的任何有關債券的資料。你不應依賴任何其他參考資料（包括在我們的網站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

我們將會發出有關我們的任何資料的通知，這些資料對於避免我們的債券出現虛假市場極為重要，或在合理的情況下預期這些資料將嚴重影響我們遵守根據我們的債券所作出的承諾。

我們的計劃章程及本發行章程備有中譯本，本文件為發行章程的中譯本。

問：我是否須繳付債券的印花稅？

答：不用，發行或轉讓我們的債券毋須繳付印花稅。

問：誰人要為本發行章程及計劃章程負責？

答：我們的各董事願就本發行章程及計劃章程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他們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深知及確信，本發行章程及計劃章程一併閱讀時，並無載有失實陳述（包括在形式及文義上曾包括及有包括重大遺漏而造成誤導的陳述）。

我們已載列網站的資料，為你提供索取免費資料的指引。這些網站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我們的發行章程與計劃章程的一部分。我們或我們的任何董事對該等網站所載的資料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本發行章程刊發日期止，我們的計劃章程（視為連同本發行章程，及經本發行章程所更新）所載的資料準確無誤。然而，你不可假設於本發行章程刊發日期後的日子，我們的發行章程與計劃章程所載的資料仍屬準確。

配售我們債券的任何一間銀行，一概不會以任何方式負責確保發行章程及計劃章程內所載資料的準確性。

問：我可於何處查閱債券的法律文件？

答：於發售期內及當我們的債券仍未到期償還時，你可查閱構成我們的零售債券發行計劃一部分的合約副本，當中包括：

- ◀ 本發行章程所提呈發售的債券的具法律約束力的條款和條件
- ◀ 我們與獲委任的銀行訂立合約，以出任市場莊家
- ◀ 本發行章程
- ◀ 本發行章程所獲得的那些豁免的概要，及獲得豁免證書的附帶條件
- ◀ 我們的計劃章程內列為可供查閱的文件。

你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親臨我們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80樓），或我們的主要付款代

理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西九龍海輝道 11 號奧海城中銀中心 25 樓）查閱上述文件。

如欲複印文件的任何部分，我們會向你收取合理費用。

你可透過閱讀我們的計劃章程，查詢更多有關法律文件的資料。

問：這是否公司條例所指的章程？

答：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認可本發行章程由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此認可並不意味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推薦或建議本文件所載或所述的發售。

我們已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並已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豁免全面遵守公司條例的若干條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授予的豁免概要及發出豁免證書的附帶條件將可供查閱，並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網址 www.sfc.hk 列載。

法律文件由我們的律師年利達律師事務所編製。

有關我們的法定所需資料

考慮到我們提呈發售的債券性質，及除於我們的計劃章程（經本發行章程補充）所披露外，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我們的計劃章程所載最近期已審核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業務並無重大不利轉變，而前景亦無重大不利轉變。

我們的計劃章程載有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的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並無編製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本發行章程日期止期間的任何賬目。

主要業務資料一覽表（除另有指明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香港住宅按揭組合

按揭貸款數目	63,481 [#]
未償還本金結餘總額	21,485 百萬港元 [#]
批出貸款時的貸款額與物業價值比率（平均數）	66.8% [*]
批出貸款時的負債對收入比率（平均數）	37.2% [*]

香港非住宅按揭組合

未償還本金結餘總額	4,000 百萬港元
-----------	------------

香港非按揭資產

未償還本金結餘總額	1,702 百萬港元
-----------	------------

海外住宅按揭組合

未償還本金結餘總額	5,449 百萬港元
-----------	------------

貸款組合表現[†]

香港住宅按揭貸款拖欠及經重組貸款的合併比率	0.20% [#]
香港銀行業住宅按揭貸款拖欠及經重組貸款的合併比率	0.27% [®]
整體資產拖欠及經重組貸款的合併比率	0.13% [#]

按揭保險計劃

由成立起獲批的申請宗數	78,841
獲批申請按揭貸款總額	153,695 百萬港元
獲批申請風險總額	36,209 百萬港元

附註：

[#] 臨時數字

^{*} 數字不包括共同融資安排及特別安排的按揭貸款，以及向房屋委員會、房屋協會、地產發展商及政府購買的按揭貸款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拖欠比率乃計算逾期超過 90 日(海外組合為 89 日)的貸款，而香港銀行業的拖欠比率乃計算逾期超過三個月的貸款

[®] 資料來源：香港金融管理局

主要業務資料一覽表（除另有指明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未償還債券

	千港元
短期負債	
一年內到期「債務工具發行計劃」債券	15,287,825
一年內到期場外交易零售債券發行債券	136,000
一年內到期「零售債券發行計劃」債券	3,086,013
一年內到期按揭證券	761,027
長期負債	
一年後到期「債務工具發行計劃」債券	17,231,946
一年後到期場外交易零售債券發行債券	1,332,065
一年後到期「零售債券發行計劃」債券	199,389
一年後到期「中期債券發行計劃」債券	2,597,530
一年後到期按揭證券	3,453,627
借貸資本總額	<u>44,085,422</u>
根據下列計劃的按揭證券	
Bauhinia 按揭證券化計劃	4,108 百萬港元
有擔保按揭通遞證券化計劃	106 百萬港元

盈利能力（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除稅後溢利	740,664	682,673
股東資金回報率	13.7%	13.9%
總資產回報率	1.6%	1.6%

股東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2,000,000,000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的股本 （法定 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的股份）	2,000,000	2,000,000
儲備	3,380,230	2,888,579
擬派股息*	250,000	250,000
股東資金	<u>5,630,230</u>	<u>5,138,579</u>
資本對資產比率	11.2%	11.2%

附註：

*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每年擬派股息 250,000,000 港元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及二零零七年四月支付。

認購款項
債券倍數及
應繳的債券認購款項一覽表

申購債券數目	申購系列甲、 系列乙一或 系列乙二債券 本金額	系列甲、系列乙一 或系列乙二債券 認購款項 (相等於本金額 100%的認購價 加認購價 0.15%的 手續費)	申購系列丙 債券 本金額	系列丙債券 認購款項 (相等於本金額 100%的認購價 加認購價 0.15% 的手續費)
		(港元)		(澳元)
1	50,000	50,075.00	10,000	10,015.00
2	100,000	100,150.00	20,000	20,030.00
3	150,000	150,225.00	30,000	30,045.00
4	200,000	200,300.00	40,000	40,060.00
5	250,000	250,375.00	50,000	50,075.00
6	300,000	300,450.00	60,000	60,090.00
7	350,000	350,525.00	70,000	70,105.00
8	400,000	400,600.00	80,000	80,120.00
9	450,000	450,675.00	90,000	90,135.00
10	500,000	500,750.00	100,000	100,150.00
11	550,000	550,825.00	110,000	110,165.00
12	600,000	600,900.00	120,000	120,180.00
13	650,000	650,975.00	130,000	130,195.00
14	700,000	701,050.00	140,000	140,210.00
15	750,000	751,125.00	150,000	150,225.00
16	800,000	801,200.00	160,000	160,240.00
17	850,000	851,275.00	170,000	170,255.00
18	900,000	901,350.00	180,000	180,270.00
19	950,000	951,425.00	190,000	190,285.00
20*	1,000,000*	1,001,500.00	200,000*	200,300.00

* (在此數目之後，就系列甲、系列乙一或系列乙二債券而言，將以1份債券或50,000港元的本金額遞增；就系列丙債券而言，將以1份債券或10,000澳元的本金額遞增)